



汤姆·索亚历险记

The Adventures of Tom Sawyer

这个世界需要孩子般本性的光芒

[美] 马克·吐温 (Mark Twain) 著

严维明 译



CTS

湖南文艺出版社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WENYI PUBLISHING HOUSE

总序 (903) 目录 (904) 序言

第一章 汤姆·索亚 (905) 第二章 汤姆·索亚 (906) 第三章 汤姆·索亚 (907)

第四章 汤姆·索亚 (908)

第五章 汤姆·索亚 (909)

第六章 汤姆·索亚 (910) 第七章 汤姆·索亚 (911) 第八章 汤姆·索亚 (912)

第九章 汤姆·索亚 (913) 第十章 汤姆·索亚 (914)

第十一章 汤姆·索亚 (915) 第十二章 汤姆·索亚 (916)

第十三章 汤姆·索亚 (917) 第十四章 汤姆·索亚 (918)

第十五章 汤姆·索亚 (919)

常州大学图书馆藏书章

汤姆·索亚历险记

The Adventures of Tom Sawyer

[美] 马克·吐温 (Mark Twain) 著
 严维明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汤姆·索亚历险记 / (美) 马克·吐温著; 严维明译.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404-8468-2

I. ①汤… II. ①马… ②严…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30882 号

©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未经权利人许可,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插图、封面、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

上架建议: 名家经典·文学

TANGMU · SUOYA LIXIAN JI
汤姆·索亚历险记

作 者: [美] 马克·吐温

译 者: 严维明

出 版 人: 曾赛丰

责任编辑: 薛 健 刘诗哲

监 制: 蔡明菲 邢越超

特约策划: 王 维

特约编辑: 尹 晶

营销支持: 李 群 张锦涵 姚长杰

整体装帧: 张丽娜

内文排版: 百朗文化

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 410014)

网 址: www.hnwy.net

印 刷: 三河市天润建兴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 × 1270mm 1/32

字 数: 150 千字

印 张: 7.5

版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4-8468-2

定 价: 39.80 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 010-59096394

团购电话: 010-59320018

译者的话

本书讲的是一个美国孩子的故事。然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几乎每个人都可以从汤姆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无论是孩子还是大人，无论是美国人还是非美国人，包括我们中国人。这也正是《汤姆·索亚历险记》的魅力所在。所以自1876年该书出版以来，它就成了世界各国孩子和大人的亲密朋友。

它当然也是我的好朋友，几十年来叫我爱不释手，因为我童年时代的不少故事在这本小说里都有反映，仿佛作者马克·吐温到过我的故乡，目睹我的成长！扮演大侠？扮过！我小时候最爱看的小说就是《水浒传》，能将一百零八将的名字按“交椅”的顺序倒背如流，连诨号也不漏过。我身边有的是宝剑之类的武器，爱学浪子燕青，要为天下的弱者打抱不平。山洞探险？探过！太湖之滨的东洞庭山是我成长的摇篮，那里有许多供我出没其中的山洞。七八岁的时候，我曾带领一群孩子钻进一个几十米深的神秘洞穴，后来发现那不过是一条地下山溪。忙于“战争”？忙过！掘地寻宝？掘过！……

读完这本书，你也不妨将自己的童年与汤姆的童年比较一下，看看有什么相似之处。同时，透过汤姆淘气的表象，见到他的真实品格。

汤姆是个爱憎分明、有正义感的孩子。在穆夫·波特遭人陷害，被当作杀人犯关押期间，汤姆经常给予他关心和同情。他去监狱探望波特，送去小礼物。为此，波特深情地说：“如今老穆夫落难了，他们都把他忘了。可是汤姆没有忘……”最后还是汤姆挺身而出，道出事实真相，救了波特的性命。

汤姆对旧事物富有叛逆精神。表面看来，汤姆似乎不爱学习。他背不出《圣经》，上课老思想不集中，甚至经常逃学，爱跟老师捣蛋。其实这怪不得汤姆。这本小说反映的年代，正是美国经历重大变革的年代，尤其是当时旧的教育制度已经成为令人厌恶的东西。“大考”的一章写得十分动人，但令我们感到可笑的并不是学生作弄老师，而是那种脱离实际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汤姆的“拙劣”表现不正好反衬了它的失败吗？

汤姆是个勇敢、聪明的孩子。这一特点在洞中迷路的过程中表现得淋漓尽致。汤姆和贝基不小心误入完全陌生的洞区，在纵横交错的溶洞里迷了路。但是，小小年纪的汤姆没有惊慌失措。他表现得沉着镇静，千方百计地鼓励贝基坚持下去。他还知道如何节省蜡烛，懂得水的重要性。最后，他巧妙地利用风筝线找到洞口，回到了亲人的身边。

汤姆对姨妈怀有很深的感情。没错儿，汤姆经常惹姨妈生气。孩子总是会惹大人生气的。但是，他爱姨妈，那种爱是很真挚的。他离家去当“海盗”以后，心里最挂念的就是姨妈，担心姨妈因找不着他

而焦急万分。于是，他趁着黑夜，偷偷回到家里，想给姨妈留个字条。他还给了她一个真挚的吻。所以最后连伤透心的波莉姨妈也深情地说：“现在我原谅这个孩子了，哪怕他犯了一百万条罪孽！”这种亲情多么感人啊。

美国著名作家马克·吐温（1835—1910），原名塞缪尔·朗赫恩·克莱门斯。他十二岁丧父，不得不辍学谋生，先后当过排字工人、密西西比河上的舵手、金矿工人、记者等。坎坷的经历使他目睹了当时美国社会各种各样的弊病，接触到形形色色的人物，这为他的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素材。他是个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一生创作了许多成功的作品，《汤姆·索亚历险记》就是其中之一。从本书可以看出，他的作品情节生动，风趣幽默，笔调轻松辛辣，对美国社会的虚伪和庸俗做了无情的揭露和抨击。

当然，汤姆·索亚的故事并不是无懈可击的，比如最后找到金币的结局就很落俗套。另外，我们也无须学习或模仿汤姆的行为举止，因为社会在发展，历史在前进，今天的时代和社会环境与一百多年前已经大不相同。我们不必像汤姆当年那样逃学、作弄老师，也不必像汤姆那样去掘宝、当“海盗”。但汤姆身上的那种正义感、对旧事物的叛逆精神、临危不惧的胆量、对家人的挚爱等，却是我们今天阅读这部经典作品所应汲取的精神营养。

严维明

2001年4月于上海莘城

序

本书记载的冒险故事中大部分都确有其事，其中有一两件是我的亲身经历，其余的则是我小学同学在少年时代经历过的事。哈克·费恩取材于现实生活，汤姆·索亚也是，但不是取材于某一个人——他们综合了我所认识的三个男孩子的特点，因此是经过艺术加工、集各种特点于一身的人物。

本书涉及的那些荒诞不经的迷信，在本故事发生的那个年代——也就是说三四十年以前，在西部的孩子和奴隶当中是很盛行的。

本书主要供男女孩子们消遣，但是我希望，成年男女不会因此不屑一顾，因为成年人读后可以愉快地回忆起自己当年的生活，回忆起自己有过什么样的感情、什么样的思想、什么样的谈吐，有时干出过一些什么样的稀奇古怪的事情，这也是我的部分意图。

马克·吐温

1876年于哈特福德

目 录

contents

序 001

- 第一章 调皮贪玩的汤姆 001
- 第二章 光荣的粉刷匠 010
- 第三章 忙于战争和恋爱 017
- 第四章 主日学校里出风头 023
- 第五章 老虎钳甲虫作弄狮子狗 034
- 第六章 汤姆挨罚遇贝基 040
- 第七章 玩壁虱，爱情遭挫折 053
- 第八章 无敌的黑衣大侠 060
- 第九章 坟场惨案 066
- 第十章 野狗吠声报凶信 073
- 第十一章 汤姆觉得良心不安 080
- 第十二章 猫服止痛药水 085
- 第十三章 海盗们扬帆出航 090
- 第十四章 海盗们的快乐营地 098

第十五章	汤姆暗中探家	104
第十六章	初试烟斗——“我的刀子丢了”	109
第十七章	海盗们出席自己的葬礼	118
第十八章	汤姆以梦吐秘密	122
第十九章	狠心的“我想不到”	131
第二十章	汤姆替贝基挨鞭子	134
第二十一章	老师的镀金秃头	139
第二十二章	哈克·费恩引用《圣经》	146
第二十三章	穆夫·波特得救了	149
第二十四章	白天出风头，夜里做噩梦	156
第二十五章	寻找秘藏的财宝	158
第二十六章	真强盗掘走一箱金币	166
第二十七章	战战兢兢地跟踪追击	175
第二十八章	夜探英琼·乔的巢穴	178
第二十九章	哈克报信救寡妇	182
第三十章	汤姆和贝基洞中迷路	190
第三十一章	找到了，又丢了	199
第三十二章	“快起床！他们找到了！”	208
第三十三章	英琼·乔的可悲下场	211
第三十四章	一大堆黄灿灿的金币	222
第三十五章	体面的哈克当上强盗	225
后 记		230

第一章 调皮贪玩的汤姆

“汤姆！”

没有应声儿。

“汤姆！”

没有应声儿。

“不知道这孩子上哪儿去了。汤姆，你这讨债鬼！”

没有应声儿。

老太太把眼镜拉到眼睛下面，从眼镜上方朝屋里扫视一遍；她又把眼镜推到眼睛上面，从眼镜底下往外张望。像孩子那么个小东西，她是很少或者从不透过镜片来寻找的。那副眼镜是她的正式装备，也是她的得意之物，戴着不是为了派用场，而是因为“风度”——即便戴两个火炉盖，她也同样看得清。一时之间，她有点儿不知所措。接着，她用不大凶狠的而又响得连桌椅板凳也听得见的声音说道：

“好吧，我敢打赌，你要是被我抓住，我就要……”

她没有把话说完，因为她此刻正弯下身去，拿着扫帚在床底下乱捅，捅一下，就得喘一口气。但她只是赶出来一只猫。

“我从没有见过这么淘气的孩子！”

她朝开着的门走过去，站在门口望着菜园子，目光在番茄藤和“陀罗曼”草里搜寻。汤姆不在那里。于是，她仰起头来，朝着远处大声喊道：

“汤姆，你这讨——债——鬼呀！”

背后传来一阵轻微的响声。她回过身去，正好抓住一个小男孩的衣角，叫他逃脱不了。

“这下看你往哪儿跑！我怎么没有想到那个碗橱呢？你在那儿干什么来着？”

“没干什么。”

“没干什么？！瞧瞧你的手上，还有你的嘴巴上，那是什么东西？”

“我也不知道，姨妈。”

“哼，我可是知道。是果酱——那是错不了的。我已经跟你说过几十遍，你要是再动那个果酱，我就剥你的皮。把棍子拿过来给我。”

棍子在空中晃动——情况十二万分危急——

“哎呀！瞧，你背后是什么，姨妈！”

老太太真以为有什么危险，连忙撩起裙子，转过身去。那个孩子拔腿就跑，爬上高高的木板围墙，一翻身就不见了。

波莉姨妈站在那里，愣了片刻，然后发出一阵轻柔的笑声。

“这该死的孩子，我怎么一点儿也没有长进呢？他已经跟我耍过好几回花招，我现在不该提防着点儿他吗？可是，老傻瓜真是最大的傻瓜啊。俗话说得好，老家伙学不会新名堂。可是，哎呀，他一天换一个花样，你怎么猜得着他要耍什么花招呢？他好像知道，我要恼透了才会发脾气。他也知道，他只要把我哄过去，惹我笑一阵，就什么事也没了，我舍不得打他。我对这个孩子没有尽到责任，这是大实话，上帝知道。《圣经》上说，孩子不打不成器。我明知道我是在加重我们俩的罪孽和痛苦。他被魔鬼迷了心窍啊，可是……哎呀！他是我那死去的亲妹妹的孩子，可怜的小家伙，不知怎么回事，我就是下不了手揍他。每次饶了他，我就觉得良心上过不去；每次揍了他，我这老太婆的心都快要碎了。算了，算了，就像《圣经》上说的，‘人为妇人所’

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难’^①。我觉得也很在理。今天下午他说不定又要逃学，明天我非罚他不可，让他干点活儿。星期六叫他去干活是太狠心了点儿，人家的孩子都放假了啊，而且他最讨厌干活，可我不得不对他尽点责任，要不然会毁了这孩子。”

汤姆果然没有去上学，他玩得很开心。他晚饭前回到家里，刚好还有时间帮黑人孩子吉姆锯第二天烧的木柴，劈引火柴——起码还有时间给他讲讲自己的冒险事儿，而吉姆在这期间干了四分之三的活儿。汤姆的弟弟（或者说得更确切一点儿，他的同父异母弟弟）锡德干完了他的那一份（捡劈好的木柴片）。锡德是个文静的孩子，既不淘气，也不会捣蛋。

吃晚饭的时候，汤姆一有机会就偷糖吃。在这时，波莉姨妈问了他许多问题，话里布满陷阱，还很深奥——她想从汤姆嘴里套出不利于他的实话来。像许多心地单纯的人那样，她总是沾沾自喜，以为自己有一种天生的本事，善于耍弄阴险而又诡秘的手腕。她喜欢把那种旁人一眼就识得破的手法看作足智多谋的妙计。她说：

“汤姆，今天上学可是很热呀，对吗？”

“对呀，姨妈。”

“热得很厉害，对吗？”

“对呀，姨妈。”

“难道你没有想去游个泳，汤姆？”

汤姆心里感到一阵惊慌，顿生疑窦，有点儿不安起来。他察看一下波莉姨妈的脸色，但是从她脸上看不出什么特别的表情。于是，他说：

“没有呀，姨妈——唉，不大想去。”

老太太伸过手去，摸了摸汤姆身上的衬衣，说：

^① 参见《旧约·约伯记》第十四章第一节。

“你身上可是不大热呀。”她喜滋滋地想。她其实早已发现他的衬衣是干的，而别人还没有看出她的真正意图呢。可是，汤姆却早已看清风向。所以，他就先下手为强，要挫败他姨妈接下来可能采取的行动。

“有些同学用水泵把水喷在我们头上——我的头发还是湿的哩。你瞧见了么？”

波莉姨妈发现自己竟然忽略了那个间接证据，失去一个大好机会，心里有点儿不大高兴。忽然，她灵机一动，又想出一个招数。

“汤姆，往你头上喷水的时候，你没有必要拆掉我缝在你衬衣领子上的线，对吗？解开你的上衣扣子！”

汤姆脸上的不安神色立即消失了。他解开上衣。他的衬衣领子还是缝得严严实实的。

“真讨厌！算了，滚吧。我真还以为你逃学去游泳了呢。不过，我原谅你，汤姆。我看，你倒有点儿像俗话里说的烧焦了毛的猫——并不像看上去那么糟糕。可是你也就这一回啊。”

她又是惋惜，又是高兴。惋惜的是她的妙计受挫了；高兴的是汤姆终于听了一回话。

但是，锡德尼^①说：

“哼，我记得你是用白线缝他的领子的，现在可是变成了黑的呀。”

“哎呀，我确实是用白线缝的！汤姆！”

但是，汤姆没有等着下文。他一边往外朝门口走去，一边说：

“锡迪，你干的好事，我非揍你不可！”

到了一个安全地方，汤姆察看了插在上衣翻领上的两根大针，上面缠着线——一根针上穿着白线，另一根针上穿着黑线。他说：

^① “锡德尼”是全称。“锡德”是“锡德尼”的昵称。下文的“锡迪”则是“锡德”的变音。

“要不是锡德多嘴，她本来是发现不了的。真讨厌！她有时拿白线缝，有时拿黑线缝，她要是老拿这种线或者那种线缝，那该多好啊——变来变去我可搞不清。不过，我敢打赌，我要给锡德一点儿颜色瞧瞧，叫他知道我的厉害！”

汤姆不是村里的模范儿童。然而，他对那个模范儿童的底细却了如指掌，而且很讨厌他。

过了两分钟，或者还不到两分钟，他已经把一切烦恼抛到九霄云外。倒不是因为他的烦恼要比大人的平淡一点儿，容易忍受一点儿，而是因为一种新的兴趣占了上风，暂时把烦恼逐出了他的脑海——就像大人一样，每当从事一项新的事业的时候，他就会兴奋不已，忘了自己的不幸。这新的兴趣是一种宝贵而又新奇的口哨吹法，他刚从一个黑人那里学来，在没有人干扰的情况下就刻苦练习。这是一种与众不同的、鸟叫般的啁鸣，一种旋律优美的、流水般的颤音，是在吹的过程中把舌头频频顶住嘴巴的上颚发出来的——读者只要当过孩子，都可能记得这种吹法。汤姆勤奋地练着，用心地练着，很快就掌握了窍门。他顺着街大摇大摆地走着，嘴里不停地发出那种和谐悦耳的声音，心里说不出的高兴。他此刻的心情跟一位发现新星的天文学家没有两样——毫无疑问，就快乐的强度、深度以及纯度而言，优势不在天文学家一边，而在这个孩子一边。

夏日的下午是漫长的。天还没有黑。不一会儿，汤姆突然不吹口哨了。一个陌生的孩子出现在他的面前——一个比他稍大一点儿的男孩子。在那个贫穷破落的小村子圣彼得堡，一个新来乍到的人，无论什么年纪、什么性别，都会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让人感到好奇。更何况，这个男孩子的衣着还很考究——在非休息的日子里衣着考究，简直令人吃惊。他戴一顶漂亮的帽子，穿一件簇新而又干净的蓝布上衣，而且还扣得很紧，他的裤子也一点儿不差。他穿着鞋子——而今

天才星期五。他居然还扎着一根领带，还是一根色彩鲜艳的缎子领带。他摆出一副城里人的架势，这使汤姆打心眼里感到很不是滋味。汤姆越看那个光彩夺目的陌生孩子，越对他的华丽衣服看不顺眼，越觉得自己的衣服好像变得更寒酸。两个孩子都没有说话。这个移动一步，那个也跟着移动一步——但都是侧着身子移动，转着圈子。他们始终面对着面，眼对着眼。最后，汤姆开了口：

“我可以揍你一顿！”

“我倒想瞧瞧你怎么个揍法。”

“哼，我还敢动手。”

“谅你也不敢动手。”

“我敢。”

“你不敢。”

“我就敢。”

“你就不敢。”

“就敢！”

“就不敢！”

出现了令人不安的短暂沉默。然后，汤姆说：

“你叫什么名字？”

“也许这不关你的事。”

“哼，我看，我偏要管这个事。”

“哟，你怎么不管呀？”

“你要是再啰唆，我就管。”

“就啰唆——就啰唆——就啰唆，好了，你拿我怎么样？”

“哦，你觉得神气得不得了，对吗？我一只手绑在背后就可以揍你一顿，要是我愿意的话。”

“哟，你干吗不动手呀？你不是说你敢动手的吗？”

“哼，当然敢啰，你要是再取笑我，我就动手。”

“哦，是呀——你这种人我见多了，都是这么下不了台的。”

“神气鬼！你自以为很了不起，对吗？哦，这是顶什么臭帽子呀！”

“你讨厌这顶帽子，你也只好忍着。你敢不敢把它敲下来——谁敢上来谁倒霉。”

“你是个吹牛大王。”

“你也是。”

“你是个好斗的吹牛大王，就是不敢上来。”

“呀——你滚蛋吧。”

“哎呀——你要是再跟我顶嘴，我就拿石头砸烂你的狗脑袋。”

“哼，你当然敢的。”

“哼，我就敢。”

“那你干吗不动手呀？你干吗老说敢的敢的呀？你干吗不动手呀？那是因为你怕了。”

“我才不怕呢。”

“你怕。”

“就不怕！”

“你就怕。”

又沉默了片刻。两个人又瞪了一会儿眼睛，侧着身子绕对方走一阵子。不一会儿，他们已经肩膀挨着肩膀。汤姆说：

“你滚开。”

“你自个儿滚开！”

“我不滚。”

“我也不滚。”

他们就这样站着，各人都撑开一只脚，摆出了架势，两个人使劲推呀，搯呀，并用仇视的目光盯着对方。可是，两个人都占不着便宜。

他们斗了半天，直斗得浑身发热，满脸通红。接着他俩便一面提防着对方，一面松下劲儿来。汤姆说：

“你是胆小鬼，是小狗。我到我哥哥那儿告你去。他用一个小指头就可以把你打得落花流水。我叫他揍你一顿。”

“谁在乎你那哥哥呀？我也有哥哥，比你的哥哥还要大哩——这还不算数，他可以把你的哥哥一下子扔到围墙那边去。”（两个人的哥哥都是瞎编的。）

“你在骗人。”

“你说我骗人我就骗人了？”

汤姆用大脚趾在土里画了一条线，说：

“你敢跨过这条线，我就揍得你爬不起来。谁敢过来谁就要挨揍。”

那个新来的孩子马上跨了过去，说：

“怎么样，你说过要揍得我爬不起来，那么你就动手吧。”

“你别这样逼我，你还是小心点吧。”

“呀，你说过你敢动手，你干吗不动手呀？”

“老天在上！你给我两分钱，我就动手。”

那个新来的孩子当即从口袋里掏出两个铜板，带着讥讽的神色递过去。汤姆啪的一下把铜板打在地上。刹那间，两个孩子已经在土里翻来滚去，像两只猫那样扭做一团。有一分钟光景，两个人互相揪头发，扯衣服，乱打乱抓对方的鼻子，直打得浑身是土，浑身是荣耀。不一会儿，这场混战已见分晓。在战斗的硝烟之中，汤姆出现了，他骑在那个新来的男孩子身上，两个拳头一股脑儿地往他身上打。

“快叫饶命！”他说。

那个孩子只顾挣扎脱身。他在哭——主要是因为气不过。

“快叫饶命！”——汤姆还在打个不停。

最后，那个陌生的孩子气咻咻地说了声：“饶命！”